

（九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榆阳区大河塔镇安崖九年制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消防维修改造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学校消防维修改造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陕西耀翔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33.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5.5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陕西耀翔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18日

注：1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的需保证其真实性，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，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不良影响及法律责任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。